**第一次党支部组织生活**

**会议材料**

****

**北京科技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7年3月**

**一、组织生活会时间及地点**

1.会议时间：2017年3月30日（周四）下午3:30-5:30

2.会议地点：各支部根据实际自行安排

**二、组织生活会会议内容**

1.学习《2017年组织生活指导意见》（见附件1），规范组织生活内容，严格组织生活纪律，按照学校统一安排，每月第四周周四下午定期开展组织生活。

2.布置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报工作。

（1）通过开展“一个支部一个目标，一名党员一件实事”为主题的基层党组织立项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2）集体学习《关于开展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见附件2），并以“活动内容”为指导，选择或自行讨论决定立项题目，并按时提交支部活动立项申报书。

3.根据党支部工作情况，开展2016-2017年度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的评选工作（见附件3），并根据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的要求及时报送相关材料。

**三、组织生活会会议要求**

1.支部全体党员按时参加，不得请假；如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应履行请假手续，事后支部书记要及时向其传达会议内容。

2.严格按照《党支部工作手册》要求，记录组织生活会会议内容、参加人员等具体情况。

**附件：**

1.《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2.《关于开展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3.《关于评选表彰2016-2017年度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通知》

注：附件1、2电子版可到“OA-组织部-近期重要通知”中下载，附件3电子版可到“OA-党委文件”中下载。

**附件1**

**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校党组发〔2017〕1号**

根据学校党委2017年工作的总体部署，现就各基层党支部2017年组织生活安排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积极创新组织生活形式，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党员立足本职岗位创先争优，为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综合教育改革、“双一流”建设的顺利开展提供思想保证和智力支持。

二、主要内容

2017年党的组织生活应重点结合以下四方面的内容：

**1.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提出了很多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深刻回答了新形势下党和国家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广大师生党员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牢记党员身份，严守党的纪律，积极作为，敢于担当，做新时期名副其实的合格党员。

**2.学习贯彻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2016年12月，中央召开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关系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教职工要深刻认识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基本要求，进一步增强做好高校思政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肩负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重任。

**3.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推进学校“十三五”规划和“双一流”建设。**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教职工党员围绕本部门、本单位中心工作，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中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学生党员可以结合班级建设、学风舍风建设、校园文化建设、安全稳定工作等，积极行动，建言献策，努力为学校“十三五”办学目标和“双一流”大学建设贡献力量。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在全体党员中持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群众路线专题教育、“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教育部巡视整改工作成果，严格践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为学校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党员领导干部要不断增强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意识，切实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组织领导，真正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作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普通党员要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切实提升思想理论水平，坚定理想信念，脚踏实地，求真务实，不断进取，服务师生，培养良好的生活和工作作风。

三、工作要求

**1．严格组织生活制度。**坚持组织生活时间固定化，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学校每月上旬安排专题组织生活，并对党支部书记进行培训，各党支部于每月第四周的星期四下午集中开展组织生活；同时，各支部应于学期初或学期末开展一次以学习培训为主的集中组织生活；每学期应至少召开一次支部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每年年底要进行一次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向上级党组织推荐表彰优秀党员，严肃处置不合格党员。

**2．创新组织生活形式。**党内组织生活既要讲政治、讲原则、讲规矩，又要结合单位特点和党员思想实际状况，组织生活不能搞假大空，不能随意化、平淡化，更不能娱乐化、庸俗化，不得以工会活动、外出考察、旅游聚餐和踏青登山等形式代替组织生活；组织生活应围绕师德师风、爱岗敬业、尊师重教、党员素质、志愿服务等多方面、多角度开展，创新组织生活的平台和载体，切实增强组织生活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

**3．切实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加强对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指导，注重培养和凝练一批贴近实际、特色鲜明、成效明显的高质量组织生活案例，以点带面，切实提高党组织生活的质量。

**4．加强对组织生活的督促和检查。**党支部要结合工作需要和党员需求，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做好组织生活考勤工作，认真填写《党支部工作手册》，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及时对各支部组织生活的开展情况严格督促检查，不定时对支部活动进行抽查。

党委组织部

2016年3月20日

**附件2**

关于开展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校党组发〔2017〕2号**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各党支部：**

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报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学校和本单位中心工作，以“一个支部一个目标，一名党员一件实事”为主题，进一步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组织、作风和纪律建设，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1．结合党的宗旨，开展服务和联系群众活动

2．结合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党员教育开展活动

3. 结合学院特点和专业特色开展活动

4. 开展学业困难学生帮扶活动

5. 开展红色1+1结对共建活动

6．开展挂职锻炼、社会实践活动

7. 结合班级、宿舍建设开展活动

8. 其他自选活动

**二、时间安排**

**1．项目设计：**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发动党支部和广大党员围绕主题设计活动方案，并填写《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请表》（以下简称“立项申请表”）；

**2．项目申报**：3月下旬，各支部组织讨论、设计活动方案，将立项申请表报二级党委（党总支）；

**3．项目评审：**4月10日前，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组织对所属支部的活动方案进行评审，确定本单位的立项活动方案和支持活动经费数额，同时，报组织部备案；

**4．项目实施：**4月～11月底，立项党支部按计划实施，做好记录。组织部以及二级党委（党总支）将对立项活动的实施过程予以监督检查；

**5．表彰宣传：**立项活动结束后，各立项党支部应及时向所在二级党委（党总支）报送立项活动总结。12月初，组织部将在二级党委（党总支）推荐基础上进行优秀立项活动评选表彰。评选结束后，将通过校园网、展板等方式进行宣传。

**三、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指导。开展党组织活动立项工作，是新形势下加强基层党建的重要载体和有效手段，是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形式和内容的积极探索。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立项工作的指导。

2．开拓创新，确保实效。立项党支部要以开展立项活动为契机，积极创新活动载体，在酝酿制订活动方案中，要广泛征求支部党员的意见和建议，找准立项活动的切入点、着力点，精心设计，力求实效。要充分利用现代传媒手段，加强宣传报道，推广典型经验。

附件：

1.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立项申请表

2.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基层党组织立项活动汇总表

 党委组织部

2017年3月20日

附件1： **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基层党组织活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党支部名称** |  |
| **所属基层****党委/党总支** |  |
| **党支部书记** | **姓名**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  |  |  |
| **党支部情况** | **党员人数** | **积极分子人数** |
|  |  |
| **项目类型（在字母下划 ，可多选）** | **A、理论学习　B、社会实践　C、参观学习　D、志愿活动****E、教学改革　F、科研活动　G、帮困助学　H、争先创优****I、教风学风　J、生活会　 K、其他** |
| **立项内容（立项目的、意义和时间安排）** |  |

**立 项 申 请 表**

|  |  |
| --- | --- |
| **项 目 创 新 点 和 预 期 效 果** |  |
| **经 费 预 算** | **申请经费 元。****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
| **基层党委\党总支意见** | **经讨论，同意立项，批准活动经费 元。****基层党委书记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北京科技大学2017年基层党组织立项活动汇总表**

**基层党委（盖章）： 上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单位** | **名称** | **主要内容** | **活动时间** | **批准经费（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年初校党委****下拨活动经费/元** |  | **立项活动经费/元** |  | **立项活动经费****使用率/%** |  |
| **支部数/个** |  | **参与立项****支部数/个** |  | **支部立项活动参与率/%** |  |

注：1.本页不够可续页；2.此表由二级党委负责填写，加盖公章后上交组织部。

**附件3**

**关于评选表彰2016-2017年度**

**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通知**

**校党发【2017】9号**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落实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和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进一步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健全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做优秀共产党员的长效机制，激励广大党员和基层党支部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及党建工作中做出更大贡献，学校党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开展2016-2017年度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的评选表彰工作。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评选条件

**（一）先进党支部**

先进党支部应是学校各党支部中支部班子好、党员队伍过硬、基础工作扎实、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监督保障有力的基层党组织。具体条件是：

1．思想建设成效显著。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内容，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党章，落实“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着力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党支部；坚持不懈地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党员干部、教育广大师生员工。

2．各项工作成绩突出。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推动事业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和促进和谐的积极作用，围绕本单位中心工作，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团结党员带领群众，出色地完成本单位的各项任务，在本单位的教学、科研和管理等工作中取得显著的成绩。

3．组织建设科学规范。坚持民主集中制，领导班子团结务实、作风正派，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推进党务公开；严格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党员发展工作；坚持经常性的组织生活，方式有创新，效果良好，考勤和会议记录齐全；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创新开展党支部工作，活动方式和内容有创新。

4．作风建设扎实深入。党组织关心群众，党员、干部密切联系群众，切实解决师生员工关心的问题，以党风带校风促学风，在本单位形成积极向上的良好风气。定期分析党员和群众的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地做好工作，党群关系密切。

**（二）优秀共产党员**

优秀共产党员应是理想信念坚定、党员意识较强、工作作风扎实、模范遵纪守法、岗位业绩一流的组织关系在我校的正式党员。具体条件是：

1．理想信念坚定。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改革开放，在重大政治问题上自觉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

2．理论基础扎实。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自觉学习、遵守党章党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钻研科学、文化和本岗位的业务知识。

3．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教职工党员要把理想和本职工作结合起来，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工作踏实勤恳，勇于创新。在教书育人、管理育人和服务育人等工作中表现突出。本科生党员，学习目的明确，勤奋刻苦，学习成绩优秀。研究生党员应有刻苦钻研的学习态度，严谨扎实的科研作风，科研取得较大进展，发表较高质量的论文。

4．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具有奉献精神，带头参加公益活动，出色地完成党组织安排的社会工作。密切联系群众，积极主动地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学生党员应积极参加集体和公益活动，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

5．带头遵纪守法，模范履行党员义务。组织观念强，办事坚持原则，廉洁奉公，反对和抵制不正之风。

**（三）优秀党务工作者**

优秀党务工作者应是党性观念强、理论素养高、工作能力强、作风扎实、业绩一流、党员群众认可的学校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或专职党务干部。具体条件是：

1．坚定共产主义信念。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改革开放，模范执行党的决定，自觉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不断改造自己，提高思想政治觉悟，能够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热爱党务工作，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水平，勇于探索新形势下高校党务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爱岗敬业，无私奉献，为学校党的建设做出重要贡献。

4．党性观念强，带头遵守党章党规党纪，廉洁奉公，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密切联系群众，关心群众疾苦，积极开展党员群众思想政治工作，在党员群众中具有较高的威信。

5．从事党务工作3年以上。

二、组织机构

为了保证评选表彰工作的顺利进行，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成立由校领导及多部门组成的评选工作小组，对评选工作进行组织领导，检查指导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开展评选表彰工作。

组 长：武贵龙

副组长：权良柱、戴井岗

组 员：党口部门负责人

三、评选程序及办法

**（一）先进党支部**

**1．党支部征求意见，总结工作**

各党支部认真总结两年来的工作情况，在听取党员、群众对本支部的评议意见后，经支委会讨论，形成书面材料，报二级党委、党总支。

**2．二级党委、党总支考核评估**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组成考评小组，对所属各党支部进行考核评估。评估要以《北京科技大学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估基本标准》为依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督与本次考核相结合，党组织和党员、群众考评相结合，以评促改，以评促建，通过评估，推进支部建设走向规范化、制度化。

**3．讨论确定推荐先进党支部**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根据支部评估结果，按照学校党委确定的先进党支部推荐数额，讨论确定推荐先进党支部，填写《先进党支部登记表》（附件2），报学校党委。

**（二）优秀共产党员**

**1．结合民主评议党员，开展支部推荐**

各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对照党章提出的党员标准和《北京科技大学教职工共产党员行为规范》、《北京科技大学学生共产党员行为规范》，结合民主评议党员结果，按照二级党委、党总支确定的比例和数额，支部大会民主推荐先进人选，报二级党委、党总支。

**2．二级党委讨论确定**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召开会议，按照学校确定的比例和数额讨论确定优秀共产党员人选后，填写《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附件3），报学校党委。

**（三）优秀党务工作者**

**1．各二级党委推荐**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综合比较所属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和专职党务干部的情况，讨论确定推荐优秀党务工作者人选，填写《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附件4），报学校党委。

**2．评选工作小组讨论确定**

在各二级党委、党总支推荐的基础上，评选工作小组讨论，差额确定优秀党务工作者人选，报党委常委会批准。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先进党支部登记表、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电子版）请于4月20日（星期四）前报党委组织部，待常委会研究批准后，再提交纸质版材料。同时，常委会根据各二级党组织上报情况，研究确定1个先进基层党组织、1名优秀党务工作者、3名优秀共产党员（含学生），并于5月11日（星期四）前上报北京市委教育工委。

四、表彰数额及奖励办法

**（一）表彰数额**

表彰为校级表彰，其中先进党支部38个、优秀共产党员124名、优秀党务工作者15名左右（差额评选）。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应尽量向基层倾斜。

**（二）奖励办法**

表彰名单将在全校公布，分类集中表彰奖励。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确定本单位评选表彰的具体组织方式；天津学院党委的评优工作可根据独立学院实际情况自行组织安排。

二○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1：**

**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二级党组织名称** | **先进党支部推荐名额** |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名额** | **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额** |
| **教工** | **学生** |
| 1 | 土木与资源工程学院党委 | 3  | 4  | 4  | 1 |
| 2 | 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党委 | 2  | 3  | 5  | 1 |
| 3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 4  | 3  | 7  | 1 |
| 4 | 机械工程学院党委 | 3  | 4  | 4  | 1 |
| 5 | 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党委 | 1  | 2  | 2  | 1 |
| 6 | 自动化学院党委 | 2  | 2  | 3  | 1 |
| 7 | 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党委 | 2  | 3  | 4  | 1 |
| 8 | 数理学院党委 | 1  | 3  | 1  | 1 |
| 9 | 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党委 | 1  | 1  | 2  | 1 |
| 10 | 东凌经济管理学院党委 | 2  | 3  | 3  | 1 |
| 11 | 文法学院党委 | 2  | 1  | 2  | 1 |
| 12 |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 1  | 1  | 1  | 1 |
| 13 | 外国语学院党委 | 1  | 2  | 1  | 1 |
| 14 | 高等工程师学院党总支 | 1  | 1  | 1  | 1 |
| 15 | 管庄校区党委 | 1  | 5  | 　 | 1 |
| 16 | 天津学院党委 | 2  | 3  | 3  | 1 |
| 17 | 新金属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党委 | 1  | 1  | 1  | 1 |
| 18 | 工程技术研究院党委 | 1  | 2  | 1  | 1 |
| 19 | 新材料技术研究院党委 | 1  | 3  | 2  | 1 |
| 20 | 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党总支 | 1  | 1  | 1  | 1 |
| 21 | 机关党委 | 2  | 11  | 　 | 1 |
| 22 | 后勤党委 | 1  | 4  | 　 | 1 |
| 23 | 科技产业集团党委 | 1  | 2  | 　 | 1 |
| 24 | 离退休职工党委 | 1  | 10  | 　 | 1 |
| 25 | 体育部直属党支部 |   | 1  | 　 | 1 |
| **合计** | **38**  | **76**  | **48**  | **24** |

**附件2：**

**北京科技大学先进党支部登记表**

**（2016-2017年度）**

|  |  |
| --- | --- |
| 支部名称 |  |
| 所在单位 |  |
| 成立(换届)时间 |  | 支部党员数 | 正式党员数 |  人 |
| 支部书记 |  | 预备党员数 |  人 |
| 主要事迹 | (A4大小，正反面打印，1500字左右，可附页) |
| 主要事迹 | （续前页） |
| 曾受表彰奖励情况 |  |
| 二级党委（党总支）意见 |  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学校党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北京科技大学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

**（2016-2017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文化程度 |  | 民族 |  | 籍 贯 |  |
| 入党时间 |  | 转正时间 |  |
| 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  |
| 主要事迹 | （A4大小，正反面打印，可附页） |
| 主要事迹 | （续前页） |
| 党支部意见 |   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
| 二级党委（党总支）意见 |  签字： （盖 章 ） 年 月 日 |
| 学校党委意见 |  （盖 章 ）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说明：1．“主要事迹”栏由本人填写，可附页；

2．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一份归入本人档案，一份归入组织部文书档案。

**附件4：**

**北京科技大学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

**（2016-2017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文化程度 |  | 民族 |  | 籍 贯 |  |
| 入党时间 |  | 转正时间 |  |
| 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  |
| 主要事迹 | （A4大小，正反面打印，可附页） |
| 主要事迹 | （续前页） |
| 党支部意见 |   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
| 二级党委（党总支）意见 |  签字： （盖 章 ） 年 月 日 |
| 学校党委意见 |  （盖 章 ）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说明：1．“主要事迹”栏由本人填写，可附页；

2．本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一份归入本人档案，一份归入组织部文书档案。